

招 标 文 件

(货物类)

采购项目名称：西乡县社区矫正业务装备采购

采购项目编号：ATJT-2026054

西乡县司法局

傲唐集团有限公司共同编制

2026年07月08日

第一章 投标邀请

傲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西乡县司法局委托，拟对西乡县社区矫正业务装备采购进行国内公开招标，兹邀请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采购项目编号：ATJT-2026054

二、采购项目名称：西乡县社区矫正业务装备采购

三、招标项目简介

采购一批社区矫正报到登记室、信息采集室、心理辅导室、宣泄室、社区矫正教育VR多人虚拟学习室业务设备。

四、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的条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采购包1（社区矫正业务装备采购）：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

1、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营业执照(事业法人证)或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营业执照(事业法人证)或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直接参加投标除外，但须出示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及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直接参加投标除外，但须出示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及营业执照复印件)。

3、供应商须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以及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供应商提供《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供应商须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以及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供应商提供《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五、电子化采购相关事项

本项目实行电子化采购，使用的电子化交易系统为：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下简称“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登录方式及地址：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shaanxi.gov.cn/>）首页供应商用户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以下简称“政府采购平台”），进入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参与本次电子化采购活动。

（一）供应商应当自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查看相应的系统操作指南，并严格按照操作指南要求进行系统操作。在登录、使用政府采购平台前，应当按照要求完成供应商注册和信息完善，加入政府采购平台供应商库。

（二）供应商应当使用纳入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数字证书互认范围的数字证书及签章（以下简称“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系统操作。供应商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在政府采购平台进行的一切操作和资料传递，以及加盖电子签章确认采购过程中制作、交换的电子数据，均属于供应商真实意思表示，由供应商对其系统操作行为和电子签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已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校验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有效性后，即可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未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按要求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并校验有效性后，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办理与校验，可查看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

供应商应当加强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日常校验和妥善保管，确保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能够正常使用；供应商应当严格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内部授权管理，防止非授权操作。

（三）供应商应当自行准备电子化采购所需的计算机终端、软硬件及网络环境，承担因准备不足产生的不利后果。

（四）政府采购平台技术支持：

在线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在线服务进行咨询。

技术服务电话：029-96702。

CA及签章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查看CA办理流程。

六、招标文件获取时间、方式及地址

（一）招标文件获取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在招标文件获取开始时间前，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本项目招标文件上传至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供应商提供。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招标文件。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将收到已获取招标文件的回执函。未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采购活动，不得对招标文件提起质疑。

成功获取招标文件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供应商应当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发布日期距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未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进行投标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注：获取的招标文件主体格式包括pdf、word两种格式版本，其中以pdf格式为准。

七、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地点、方式

（一）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投标文件提交方式、地点：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投标文件。成功提交的，供应商将收到已提交投标文件的回执函。

（三）本项目采取网上开标，即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开标/开启大厅”组织在线开标。

八、本投标邀请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以公告形式发布

九、供应商信用融资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和《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文件要求，为助力解决政府采购成交供应商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促进供应商依法诚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https://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项目中标（成交）结果、中标（成交）通知书等信息在线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查看贷款审批情况等。

十、联系方式

采购人：西乡县司法局

地址：西乡县北环路东段

邮编：723500

联系人：刘女士

联系电话：0916-6221250

代理机构：傲唐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汉中市汉台区竹园天玺办公楼11楼（汉台区桥北广场东北角）

邮编： 723000

联系人： 朱丹、焦丽

联系电话： 0916-2228866

采购监督机构：西乡县政府采购管理股

联系人： 王先生

联系电话： 0916-8151150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2.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应知事项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预算（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各包采购预算金额如下： 采购包1：700,840.00元 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采购包采购预算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2	最高限价（实质性要求）	详见第三章。 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3	评标方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详见第五章）
4	是否接受联合体	采购包1：不接受 如以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本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条件和能力。 1.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参加采购活动。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均应当具备本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应当向采购人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5	落实节能、环保产品政策	1.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 2.本项目采购的无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强制采购的产品范围，供应商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本项目采购的无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本项目采购的无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评审得分/响应报价相同的，按供应商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

6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仅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或预留份额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适用）	关于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和规则详见第五章。
7	本国产品价格扣除（若采购项目适用本国产品标准）	本项目应执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及《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的要求，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本国产品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及规则见采购文件第五章。
8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核心产品允许有多个，不同供应商提供了任意一个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的供应商。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核心产品清单详见第三章。 在符合性审查环节提供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视为有效投标人不足3家。
9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提交的书面说明，应当加盖投标人公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视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0	异常低价审查	本项目应执行财政部《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的要求，具体内容见采购文件第五章。
11	投标保证金	采购包1保证金金额：11,000.00元 缴交渠道：电子保函,转账、支票、汇票等（需通过实体账户、户名及开户行信息） 开户名称：傲唐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汉中西环路支行 银行账号：6105 0165 5000 0000 0388 注：电子保函可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申请办理。
12	标书费信息	免费获取

13	履约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采购包1：缴纳 本采购包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10% 说明：在签订合同前供应商应按签约合同价的10%缴纳履约保证金
14	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不少于90天。
15	招标代理服务费（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1、按合同约定执行。2、采购代理服务费的缴纳方式：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全额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3、采购代理服务费以转账形式缴纳至以下账户：开户名称：傲唐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汉中西环路支行 银行账号：6105 0165 5000 0000 0388
16	采购结果公告	采购结果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17	中标通知书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18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本项目采购合同通过政府采购平台进行备案。
19	进口产品	不允许
20	是否组织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	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否
21	特殊情况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中止电子化采购活动，并保留相关证明材料备查： （一）交易系统发生故障（包括感染病毒、应用或数据库出错）而无法正常使用的； （二）因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过交易系统实施的； （三）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上述的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废标。
22	其他说明	本采购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内”、“以内”、“不少于”包括本数；所称的“不足”、“低于”、“超过”不包括本数。

2.2总则

2.2.1适用范围

一、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采购项目。

二、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由西乡县司法局和傲唐集团有限公司享有。对招标文件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评标细则及标准由西乡县司法局负责解释。除上述招标文件内容，其他内容由傲唐集团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2.2.2有关定义

一、“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是西乡县司法局。

二、“投标人”是指按照采购公告规定获取了招标文件，拟参加投标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三、“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从事政府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代理机构是傲唐集团有限

公司。

四、“网上开标”是指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签到、开标、唱标和记录等活动，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参与开标活动。

五、“电子评标”是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资格审查小组和评审小组组建，开展资格和符合性审查、比较与评价、出具评标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等活动。

2.3 招标文件

2.3.1 招标文件的构成

一、招标文件是投标人准备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的依据，同时也是资格审查、评标的重要依据。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一）投标邀请；
- （二）投标人须知；
- （三）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 （四）资格审查；
- （五）评标办法；
- （六）投标文件格式；
- （七）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二、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所产生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2.3.2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一、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二、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更正公告，投标人应及时关注本项目更正公告信息，按更正后公告要求进行响应。更正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更正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依据更正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若投标人未按前述要求进行投标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2.4 投标文件

2.4.1 投标文件的语言

一、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主要部分要对应翻译成中文并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未翻译的外文资料，评标委员会将其视为无效材料。

二、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涉嫌提供虚假材料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三、如因未翻译而造成对投标人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4.2 计量单位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项目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2.4.3 投标货币

本次项目均以人民币报价。

2.4.4 知识产权

一、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二、供应商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采购项目涉及采购标的的知识产权相关事宜由采购

人结合项目实际自主确认或协商约定，具体如下：

供应商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支持，采购人享有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三、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使用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2.4.5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投标文件具体内容详见第六章。

2.4.6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二、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2.4.7 投标报价（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人的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二、投标人每种货物及服务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投标处理。

三、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招标文件第五章评标办法规定予以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确认，并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签章，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4.8 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投标有效期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未明确投标有效期或者投标有效期小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投标有效期要求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2.4.9 投标文件的制作、签章和加密（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文件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进行编制，投标人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下载投标（响应）客户端，使用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

二、投标人应按照客户端操作要求，对应招标文件的每项实质性要求，逐一如实响应；未如实响应或者响应内容不符合招标文件对应项的要求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三、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一章明确的签章要求，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对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和加密。

四、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重新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重新获取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进行投标文件编制、签章和加密。

2.4.10 投标文件的提交

一、（实质性要求）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投标文件提交。

二、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再接受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影响投标文件提交的各种因素，确保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提交。

2.4.11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成功提交的投标文件；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当先行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

供应商投标文件撤回后，视为未提交过投标文件。

2.5 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和中标

2.5.1 开标及开标程序

一、本项目为网上开标项目。网上开标的开始时间为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成功提交或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予开标，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作废标处理。

二、开标准备工作

开标/开启前30分钟内，供应商需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开标大厅”-进入开标选择对应项目包组操作签到，签到完成后等待代理机构开标/开启。

三、解密投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成功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数量的，代理机构将启动投标文件解密程序，解密时间为30分钟；投标人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通过项目电子化采购系统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四、开标

解密时间截止或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均完成解密后（以发生在先的时间为准），由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对投标人名称、投标文件解密情况、投标报价进行展示。

开标过程中，各方主体均应遵守互联网有关规定，不得发表与采购活动无关的言论。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及时向工作人员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后，自主决定是否参加网上在线开标，未参加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5.2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5.3资格审查

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2.5.4评标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2.5.5中标通知书

一、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确认中标供应商后，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二、中标通知书是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如果出现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的，将以公告形式宣布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无效，中标通知书将自动失效，并依法重新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三、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

2.6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6.1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中标人签订采购合同。

二、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采购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以及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6.2合同分包和转包（实质性要求）

2.6.2.1合同分包

一、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

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中标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一致。

二、分包履行合同的部分应当为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不属于中标人的主要合同义务。

三、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四、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采购包1：不允许合同分包。

2.6.2.2合同转包

一、严禁中标人将本项目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将本项目转给他人或者将本项目全部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给他人的行为。

二、中标人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2.6.3合同公告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完成盖章）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本项目采购合同，但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6.4合同备案

采购人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完成盖章）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本项目采购合同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2.6.5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6.6履行合同

一、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及合同条款约定进行处理。

2.6.7履约验收方案

采购包1：

质量达到国家行业合格标准

2.6.8资金支付

采购人按财政部门的相关规定及采购合同的约定进行支付。

2.7纪律要求

2.7.1评标活动纪律要求

采购人、代理机构应保证评标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采购人、代理机构、投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本项目招标文件以及代理机构现场管理规定，接受采购人委派的监督人员的监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和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对各投标人的商业秘密，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2.7.2投标人不得具有的情形（实质性要求）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三、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 四、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 五、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 六、在招标过程中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协商谈判；
- 七、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八、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九、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 十、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 十一、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 十二、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 十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情形。

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备一至十一条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无效，或取消被确认为中标供应商的资格或认定中标无效。

2.7.3 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回避要求

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代理机构将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2.8 询问、质疑和投诉

一、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规定办理。

二、供应商询问、质疑的答复主体：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供应商对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询问、质疑由 傲唐集团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除采购需求外的采购文件的询问、质疑由傲唐集团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询问、质疑由 傲唐集团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

三、供应商提出的询问，应当明确询问事项，如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应由供应商签字并加盖公章。

为提高采购效率，降低社会成本，鼓励询问主体对于不损害国家及社会利益或自身合法权益的问题或情形采用询问方式处理解决（包含但不限于文字错误、标点符号、不影响投标文件的编制的情形）。

四、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一) 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二)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三) 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五、本项目不接受在线提交质疑，供应商通过书面形式线下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交质疑资料。

六、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当准备的资料

- (一) 质疑书正本1份（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详见附件）；

- (二)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 (三)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
- (四)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 (五) 针对质疑事项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需提交从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的招标文件回执单）。

答复主体：代理机构

联系人：朱丹、焦丽

联系电话：0916-2228866

地址：汉中市汉台区竹园天玺办公楼11楼（汉台区桥北广场东北角）

邮编：723000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

七、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诉受理单位：本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详见附件）。

第三章 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最低评标价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

3.1采购项目概况

采购一批社区矫正报到登记室、信息采集室、心理辅导室、宣泄室、社区矫正教育VR多人虚拟学习室业务设备。

3.2 采购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700,84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700,84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 (元)	计量 单位	所属行 业	是否核 心产品	是否允许 进口产品	是否属于 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 境标志产品	是否实施本 国产品政策
1	社区矫正业务装备采购	1.00	700,840.00	批	其他未 列明行 业	否	否	否	否	否

3.3技术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社区矫正业务装备采购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备注
		1、法律宣教中心					

1	法律宣传教育 互动演示装置	液晶尺寸：≥43" 分辨率：≥3840(RGB)*2160(FHD) 4K 刷新率：≥60HZ 亮度：≥2000cd/m² 对比度：1500:1 响应时间：6ms 视角：178/178/178/178 使用寿命：≥50000h 感光：支持手动/自动环境感光（节能省电） CPU：INTEL I7 9700F 操作系统：WIN 10 运行内存：≥16G 硬盘：≥512G 独立显卡：1650-4G 网络：LAN/WiFi/ 4G模块（选配） 接口：USB3.0: *2；HDMI IN*1；DP IN *1	台	2	
2	法律宣传教育 交互式软件	普法定制化，互动宣传游戏；定制化法律小常识机制， 趣味性，教学性，互动性满足宣传需要。定制开发普法 虚拟互动软件。	套	2	

3	普法宣传高清激光投影设施	室内展厅墙面投影系统采购及安装；室内展厅固定墙面，无强光直射、常规室内照明环境； （一）激光投影机 1.光源类型：纯激光光源，拒绝传统灯泡光源，保障长期稳定运行 ▲2.亮度标准：≥3500流明，适配室内展厅光照，画面清晰无泛白 ▲3.分辨率：标准1080P（1920×1080），支持高清画面播放，无模糊、无锯齿 ▲4.投射比：短焦规格，适配小面积墙面安装，无需远距离吊装 ▲5.光源寿命：≥20000小时，减少后期维护成本，免频繁更换耗材 6.接口配置：标配HDMI高清接口≥2个、网口、RS232控制接口，兼容主流设备连接 7.安装方式：支持吊顶安装，搭配专用吊架，机身小巧不占用展厅空间 （二）专用控制主机 1.设备类型：迷你壁挂式工控机，体积小巧，可隐藏安装，不影响展厅美观 2.处理器：Intel Core i5及以上高性能处理器，保障系统流畅运行 3.运行内存：≥8GB，独立显存≥2GB，满足互动画面实时渲染需求 4.存储硬盘：≥256GB固态硬盘，开机速度快，数据读取稳定，适配长期开机场景 5.系统配置：预装Windows10专业版操作系统，稳定无广告，兼容互动软件 6.接口：USB3.0接口≥4个、HDMI输出接口、千兆网口，方便外接设备 （三）显示介质及安装辅材 1.显示介质：哑光专用投影漆（或适配4m²墙面的高清哑光硬幕），无反光、无光斑，画面显示柔和，适配长时间参观 2.辅材全套：投影机专用吊顶支架、高清HDMI纯铜线（足量适配安装距离）、国标电源线、超五类网线、墙面走线槽、固定配件、隐蔽式布线材料	套	1	宣教中心定制
---	--------------	---	---	---	--------

4	智慧普法信息库软件	一、虚拟场景与AI普法信息库配置 1、沉浸式虚拟场景 配备法治虚拟场景，有法典、天平虚拟模型，构建身临其境的虚拟空间。 2、拟真虚拟AI防诈骗知识助手形象 搭载虚拟AI防诈骗知识助手形象，基于高精度3D 建模技术。AI防诈骗知识助手集成拟人化语音系统，通过情感语音合成技术，实现自然流畅的语音表达。AI知识助手具备一种肢体动态效果，支持晃动手臂交互功能，增强人机互动的生动性与沉浸感。 二、多模态交互系统功能参数 1、多元交互形式支持 构建多模态交互体系，支持具备两种交互形式。手柄射线交互采用高精度定位追踪技术，实现精准指向与操作；手势识别交互基于一体机视觉算法，实时捕捉用户手势动作并完成指令响应。可通过点击、滑动、手势交互，实现虚拟人回答内容翻阅及思考过程翻阅等操作。 2、语音输出功能 在交互过程中，AI回答将同步以文本和语音两种模式呈现：文本内容清晰展示于对话框内，支持上下滑动快速浏览；语音播报则会自动播放对应内容，兼顾视觉阅读与听觉接收的双重需求，提升使用便捷性。 3、语音识别功能 系统支持语音识别功能：用户可通过语音输入进行问题咨询，无需文字输入，对用户实时语音内容进行识别，并将识别文字同步至对话框界面上。 4、实时交互中断机制 支持在系统正在播放语音时，通过语音指令中断当前的语音输出。系统通过实时监测用户的语音输入，当检测到用户开始说话时，会立即停止当前的语音输出，并切换到语音识别模式。打断识别的准确率超过90%还原与真人AI大模型对话的实时多轮交互体验。 5、场景交互能力 场景交互能力覆盖全界面操作：通过点击、滑动、手势交互，可实现虚拟人动作交互、历史对话内容翻阅（支持上下滑动浏览）等功能，操作响应延迟低于50ms。	套	1	
2、报到登记室、信息采集室					

6	自助矫正终端 (台式)	1.一体化主机屏幕为双屏设计：主副双屏尺寸：≥15.6寸主副显示屏；屏幕尺寸分辨率：≥1920×1080；最高支持3840X2160分辨率显示；支持电磁笔触控； 2.系统：定制矫务系统；数据存储：≥64G；运行内存：≥6G； 3.双目活体识别宽动态摄像头； 4.支持高拍仪A4及以下幅面文档扫描,支持现场身份证及其他文件扫描，并将扫描图片上传后台保存。	台	1	
7	自助矫正终端 (台式双屏) 软件	支持社区矫正对象报到登记、日常报到、集中教育、个别教育、公益活动等信息的自动录入、请销假申请及云端查询。1、报到登记：支持社区矫正对象通过采集社区矫正对象身份证、人脸、指纹、声纹信息进行首次报到；支持与省社区矫正平台接数据口对接；2、日常报到：支持社区矫正对象日常报到通过人脸进行签到，支持签到图片及位置信息；支持与省社区矫正平台接数据口对接；3、集中教育、个别教育、公益活动的自动录入：支持社区矫正对象社区矫正对象通过人脸或者指纹进行集中教育、个别教育、公益活动的签到签退功能，支持自动计算时长，支持与省社区矫正平台接数据口对接。4、请销假申请：支持社区矫正对象进行请销假申请，并由工作人员进行审批，支持与省社区矫正平台接数据口对接；5、云端查询：支持查询个人基本信息、矫正期限、矫正小组成员信息、教育学习信息等；	套	1	
8	自助矫正输出 设备	兼容自助矫正终端，一键式输出自助矫正报告，自动扫描上传。打印速度≥25ppm，复印速度≥25ppm，自动双面打印速度≥12ppm、≥1200x1200dpi打印分辨率、标准进纸容量≥150+1张，标准出纸容量≥100+1张、≥128MB内存，月打印负荷≥10000页、首页输出时间小于8秒、连接方式USB、以太网连接、鼓粉一体，耗材容量≥3700页、兼容多种架构计算平台，支持麒麟V10、统信UOS20、等操作系统。	台	1	
9	社区矫正报道 信息采集接待 台	定制化接待班台，主题颜色为司法蓝，石英石台面，木工框架结构，预留电源网络信息接口，含网络模块。配套6把可升降自由调节可升降旋转接待位，SGS认证气杆，人体工学椅背设计，稳固电镀底盘。	个	1	

10	社区矫正训诫装置套装	硬质木龙骨结构，框架为多层板材质耐撞击，不易变形，台面平整，无外露凸起部件，底部预留走线位；外包高分子回弹垫层，表层覆盖防潮耐磨材质面，专用特殊人员训诫配套定制设计，环保阻燃饰面，耐刮耐磨、易清洁、防磕碰，无硬质棱角，配合矫务工作针对在矫人员特殊训诫工作设计安全防护，可自由组合搭配矫正设备同时使用。	套	4	
11	宣告席	矫正中心宣告室，定制化矫务宣告室专用。木材：优质硬木，质地坚硬，不易变形；油漆：采用环保油漆；密度棉填充，西皮饰面；主要五金配件：五金连接件。	把	1	
12	社区矫正档案规范化设备	配备社区矫正电子密码锁档案设施2组，合金框架结构体，钣金箱体，一体成型，达到“一人一档”规范化	个	2	
3、心理辅导室、宣泄室					
13	自助心理辅助系统终端	双屏：≥21.5寸*2 多点电容触控屏；核心处理器：≥四核1.8G电源：直流12V电源USB接口具备扬声器、耳机插口；集成人证比对算法；二代身份证读卡器；	台	1	心理辅导室
14	自助心理辅助系统软件	支持心理测评、人格特征测评、职业测评和社会适应性评估，自动生成肖像刻画，根据矫正阶段自动生成入矫、矫中、解矫前个性化矫正方案，具备再犯罪风险评估、监管风险动态评估、智能分析预警及社会适应性评估等。可支持刷身份证登陆，实现个性化矫正方案与矫正质量评估。	套	1	心理辅导室
15	心理活动测评终端	定制心理测定制心理测评专用分析平台，辅助心理测试，自由组合可搭配多种心理测评工作需要，人体工学设计，高分子台面，合金4级气压杆，可调节，辅助心理测试，钢木结构，优质硬木台面，抗菌板材，棱角专业化定制处理。	套	1	
16	心理测评输出机	兼容心理测评终端，一键式输出心理测评试卷及报告，自动扫描上传。打印速度≥25ppm，复印速度≥25ppm，自动双面打印速度≥12ppm、≥1200x1200dpi打印分辨率、标准进纸容量≥150+1张，标准出纸容量≥100+1张、≥128MB内存，月打印负荷≥10000页、首页输出时间小于8秒、连接方式USB、以太网连接、鼓粉一体，耗材容量≥3700页、兼容多种架构计算平台，支持麒麟V10、统信UOS20、等操作系统。	台	1	
5、社区矫正教育VR多人虚拟学习室					
		一、计算平台 1) CPU：高通XR2，Kryo 585核心，8核64位，最高主频 2.84GHz，7nm制程工艺 2) GPU：Adreno 650，主频 587MHz			

				▲3) 内存: ≥6GB RAM, LPDDR4X ▲4) 闪存: UFS3.0 ≥256GB 5) WIFI: 2X2 MIMO WIFI6 802.11 b/g/n/ac/ax, 2.4G/5G双频 6) BT: BT5.1 7) Android: Android 10 二、显示 1) 分辨率: ≥3664x1920, PPI: 773 2) 刷新率: ≥72/90Hz 三、光学 1) 视场角: 98° 2) 透镜: 菲涅尔 ▲3) 瞳距调节: 支持物理瞳距调节, 三档: 58/63.5/69mm ▲4) 护眼模式: 通过TUV低蓝光认证, 可以在系统设置中开启该功能 四、传感器 ▲1) 9轴传感器: 1KHz采样频率 ▲2) P-senor: 人脸佩戴感应 五、摄像头 1) 前置摄像头: 鱼眼摄像头(640x480@120Hz, FOV: 166°) x 4, 支持头部6DoF定位 六、交互 1) 手柄: 6DoF体感手柄 x 2, 支持光学定位, 支持线性振动马达 2) 机身按键: 电源键, APP键(返回键), 确认键, Home键, 音量加, 音量减 七、设计及人体工程 1) 绑带: 软质侧绑带, 体积小巧, 方便收纳 2) 泡棉: 可替换的舒适PU泡棉 3) 人体工程设计: 前置头盔和后置电池组成更为合理的力学分担设计, 佩戴面部舒适 八、电源 1) 充电: 支持QC3.0快速充电 2) 电池容量: ≥5300mAh 九、声学 1) 扬声器: 内置双立体声喇叭 2) 麦克风: 双麦克降噪, 全指向麦克风 十、传输 1) USB Type-C 3.0: ④1. USB3.0数据传输			
			17	头戴装置VR 装置(核心产品)		台	6

			② 5V/1A OTG 扩展供电能力 ③USB3.0 OTG扩展功能（需要转接线支持） ④具备DP Out功能，支持有线直连投屏显示画面（配套连接线需支持DP1.4协议） 2）3.5mm音频接口：连接第三方立体声耳机使用 ▲十一、指示灯 1）Led：灯三色Led 显示开机，关机，充电状态 十二、软件服务 1）行业定制：支持 2）第三方软件安装：支持正常安装和显示			
			一、虚拟场景与AI法治教育助手基础配置 1、沉浸式虚拟场景 配备法治虚拟场景，有法典、天平虚拟模型，结合VR一体机构建身临其境的虚拟空间。 2、拟真虚拟AI法治教育助手形象 搭载虚拟AI法治教育助手形象，基于高精度 3D 建模技术。AI法治教育助手集成拟人化语音系统，通过情感语音合成技术，实现自然流畅的语音表达。 3、AI法治教育助手交互动态效果 AI法治教育助手具备一种肢体动态效果，支持晃动手臂交互功能，增强人机互动的生动性与沉浸感。 二、多模态交互系统功能参数 1、多元交互形式支持 构建多模态交互体系，支持具备两种交互形式。手柄射线交互采用高精度定位追踪技术，实现精准指向与操作；手势识别交互基于 VR 一体机视觉算法，实时捕捉用户手势动作并完成指令响应。可通过点击、滑动、手势交互，实现虚拟人回答内容翻阅及思考过程翻阅等操作。 2、语音输出功能 在交互过程中，AI 回答将同步以文本和语音两种模式呈现：文本内容清晰展示于对话框内，支持上下滑动快速浏览；语音播报则会自动播放对应内容，兼顾视觉阅读与听觉接收的双重需求，提升使用便捷性。 3、语音识别功能 系统支持语音识别功能：用户可通过语音输入进行问题咨询，无需文字输入，对用户实时语音内容进行识别，并将识别文字同步至对话框界面上。 4、实时交互中断机制 支持在系统正在播放语音时，通过语音指令中断当前的			

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9) 青少年法律科普：介绍青少年犯罪的现状与相关法律知识。 10) 反邪教：科普邪教相关知识点与案件回顾。 11) 党风廉政：廉政知识科普及事件模拟。 12) 扫黑除恶：学习扫黑专项斗争相关知识及案件模拟。 13) 防盗抢：防盗抢知识点介绍及案件模拟。 14) 家庭防盗：科普家庭盗窃的应对方法及相关法律知识。 15) 禁毒认知：了解毒品相关知识点及毒品的分类。 16) KTV禁毒：科普KTV吸毒触犯的相关法律知识。 17) 毒驾：模拟体验毒驾事件及相关知识点科普。 18) 防性侵：科普性侵的分类与触犯的相关法律。 19) 防艾滋病：科普艾滋病相关知识点及感染过程。 20) 防欺凌：科普校园欺凌的分类与触犯的相关法律。 21) 网吧斗殴事件：科普网吧斗殴触犯的相关法律知识。 22) 夜晚街道抢劫：科普夜晚街道抢劫的应对方法及触犯的相关法律知识。 23) 校园反恐：科普校园反恐的应对方法及相关知识点。 24) 远离香烟：介绍香烟分类及诱发疾病危害。 25) 交通安全：介绍交通安全相关知识点及事件模拟问答。 26) 酒驾：模拟体验酒驾事件及相关知识点科普。 27) 车窗抛物：模拟车窗抛物事件及相关法律法规。 28) 网络信息安全：以不同视角体验网络信息安全事件。 29) 新型电信诈骗：四大模块：《新型诈骗介绍》、《诈骗事件体验》、《诈骗典型案例》、《防诈骗测试》；4种新型诈骗手法《冒充公检法》、《欺骗养老金》、《网络招嫖诈骗》、《刷单诈骗》的介绍、模拟体验与真实案例，10道新型诈骗相关测试题。 30) 网络赌博科普：网络赌博危害讲解及相关法律法规普及。 31) 网购退款：模拟网购退款诈骗事件，了解诈骗全过程。 32) 杀猪盘诈骗：模拟杀猪盘事件，了解诈骗全过程。 33) 裸聊诈骗：模拟裸聊诈骗事件，了解诈骗全过程。 内置VR教育软件：1、毒品认知、个人危害、家庭危害、社会危害、法律知识，让社区矫正对象感受到吸毒对			
--	--	--	--	---	--	--	--

			人体的伤害。 2、监狱牢房生活、监狱车间劳作、监狱学习室、监狱探监制度。 3、模拟酒后开车第一人称视角、模糊、眩晕、事故发生现场第三人称展示、相关法律法规学习。 4.反诈，防电信诈骗知识模拟课堂。 5.普法安全教育线上虚拟讲堂。			
	19	VR信号中继器	射频设计：双射频，2个无线射频口，同时支持2.4G和5G Radio1（第一路）:2.4GHz，2条线：2*2 Radio2（第二路）：5GHz，2条线：2*2 传输速率：Radio1：2.4GHz，0.574Gbps Radio2：5GHz，2.402Gbps 整机最大接入速率：2.4GHz+5GHz，2.976Gbps 无线类型：内置智能天线 无线增益：2.4GHz：2dBi；5GHz：2dBi 最大发射功率：≤20dBm 固化业务接口：1个10/100/1000Base-T自适应以太网电口，支持IEEE 802.3af以太网标准PoE受电；1个2.5G SFP接口 固化管理接口：1个RJ45的Console接口 状态指示灯：1个 按键：1个复位按键 整机最大功耗：≤12.95W 湿度：工作湿度：5%RH~95%RH（无凝结） 存储湿度：5%RH~95%RH（无凝结） 防尘防水等级：≥IP51	台	1	

22	VR虚拟显示终端	音频系统:Dolby + DTS解码 音效处理: DTS音效 多声道功能:立体声 扬声器类型:辐射方向向后/向下 扬声器数量:≥2个 输出功率:8W×2 7、端口参数 USB2.0接口:2 HDMI2.0接口:2 (1路支持ARC) RF接口:1 音频输出: 数字同轴 USB支持格式 USB支持视频格式: AVI、MPG、TS、MKV、MP4、FLV、MOV、RM、RMVB USB支持音频格式:AAC、FLAC、MP3、WAV USB支持图片格式: JPEG/PNG/BMP 8、功耗参数 待机功率 (w) :<0.5W 工作电压 (v) :220v 9、网络参数 网络连接:支持 连接方式:无线/有线 WIFI:单通道 (2.4GHz) DTMB: 是 DVB-C: USB CAM实现	台	1
----	----------	--	---	---

			VR10技术参数 1. 支持并兼容各类环设备数量≥10台，前置USB多功能充电口，具有、管理、储存、USB端口，5v2. 1A直流快速充电，免适配器。 2. 前门带锁为双开门，全封闭式防盗结构，安全存管：侧舱为电源管理控制区域，可由专业管理人员控制。 3. 智能识别IC芯片，能智能充电识别设备并分配所需电流，每路均有过流、过载、短路、漏电保护，采用单个独立变压供电，而非一个总变压器集中供电，充电更稳定更快速更安全更高效。 4. 专用USB充电接口为2口一组式的模块化设置，方便后期维护和拓展，USB口输出直流5v2. 1A。 5. 配备4个3寸万向轮（带刹车功能），ABS人体工学把手，顶盖边角圆弧(R10)设计，全方位安全呵护，具有抗静电和防划伤，具备温控感应降温风扇降温。 6. 充电柜专用防漏电保护电源线，从源头保护设备和使用人员安全。 7. 配有≥2路备用电源接口，便于连接其他设备；输入宽频交流电110v-240V，国际通用，备用电源接口。 8. 柜内环头盔/眼镜垂直放置，设有ABS工业阻燃级塑料隔层，所有塑料隔层均有卡槽，方便规整充电电源线。 9. 所有边角均是R角设计，避免碰伤。 10. 柜门采用≥1.5mmn厚钢结构 11. 柜体采用对角鼓风流道设计，确保排气通畅。 12. 柜体设置防呆结构，确保柜子无论如何放置，都不会阻挡排气出口。有效避免充电柜背呆结构。靠环境物（如墙体）而阻挡排气出口顺利排气。 13. 依据人机工程学原理，推车手柄采用空间3维角度设计，有效保护使用者推动充电柜时肌肉不疲劳；手柄离地高度0.65~1.1米，符合中国人平均身高的使用习惯。 14. 柜子自带消毒功能，配置单独开关，控制UV消毒灯。 15. 设备配置定时开关，配置数码显像管，可以通过品像管设置充电时间，方便管理。	台	1	
			VR设备充电柜			
			一、基础参数 1) 分区切换：包含不少于三种区域界面（设备管理、播控列表和设置） 2) 设备管理界面不少于两种功能选项（添加设备、批量操作） 3) 播控列表界面不少于两种内容类型选择，搜索功能和资源图标			

24	VR教育配套系统	3) 场地适配：支持通过无线 AP 组建本地网络，无需外接网线，可灵活部署于多种教学与体验环境中。 4) 设备连接能力：支持中控平板与多台VR设备接入同场景； 一 WLAN 网络，具备同时管理与控制多台设备的能力。 二、设备管理界面参数 1) 设备播控能力：具备同时播控十台以上设备的能力，确保多设备在多人体验场景下稳定运行。 2) 画面显示：同一画面可清晰显示六台设备的名称，方便操作人员直观了解各设备标识。 3) 设备识别与显示：中控界面可清晰显示所有设备的名称与序号，方便操作人员识别与管理。 4) 设备状态可视化：支持在线设备以绿色标识显示，离线设备以红色标识显示，状态一目了然。 5) 设备视角修正：支持对设备视角进行远程修正，确保体验姿态准确。 6) 设备查找功能：支持远程呼唤设备，辅助定位具体序号设备的位置。 7) 设备状态监控：实时显示设备是否正在播放内容、是否受中控控制、是否已被佩戴。 8) 画面监控：支持实时监控学习机画面，便于远程查看设备当前内容。 9) 设备远程操作：支持通过菜单选项对设备进行关屏、重启、关机、音量调节等操作。 三、播控列表界面参数 1) 内容播控：可通过“播控”界面选择内容并发布至指定设备，支持多设备同时接收同一或不同内容。 2) 资源搜索：提供搜索功能，可通过关键词快速查找播控内容，提升操作效率。 3) 播控关闭：支持快速关闭正在播控的内容，结束当前播放任务。 四、内容播控参数 1) 设备选择发布：在发布内容时可灵活选择一台或多台设备，支持差异化内容投放。 2) 播控状态查看：内容发布后，可实时查看哪些设备正在接收该内容，掌握播控进度。 3) 受控模式设置：支持统一控制模式与自由体验模式的切换，可通过“设置”中的“受控模式”开启或关闭统一控制功能。	套	1
----	----------	---	---	---

		25	VR教育集中控制平台	专用操作台；台面材质：板木结合；整体尺寸长1750mm；宽900mm；高750mm；主体材质：冷轧钢；	台	1	
		26	VR教育互动活动操作台	VR室专用活动互动操作台，可随意组合，颜色新颖活跃。可多人，单人联动使用，最大支持8人联动使用，具备外接电源功能，可根据实际使用需求进行拓展升级。	套	1	
		27	教育学习一体机	终端含≥ 21 寸液晶触摸显示屏、安卓电脑（≥四核CPU，主频1.8GHz，内存≥ 2GB，内部存储≥ 8GB，系统 Android 5.0，以太网、支持 WIFI 和蓝牙、内置 ≥32G SD 卡）、身份证读卡器、摄像头、内置音响、外置耳麦等主要设备。内嵌自助矫正平台，可通过身份证识别进入，实现自助学习、自助查询、语音汇报、教育帮扶等功能面向社区服刑人员；配套提供有线耳机、话筒、摄像头。	台	1	教育培训室
				内置自助教育学习 APP 管理功能：与社区矫正业务管理			
		3.4商务要求		28	自助矫正学习软件	系统对接，通过结合生物特征识别、人证比对等人工智能技术，建立标准化自助办理流程和业务查询、教育学习体系。	套
3.4.1交货时间							

3.4商务要求

3.4.1交货时间

采购包1：

供货安装期限：40天；质保期：2年

3.4.2交货地点

采购包1：

西乡县

3.4.3支付方式

采购包1：

分期付款

3.4.4支付约定

采购包1：

- 1、进度款，中标签订合同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0%
- 2、进度款，供应商完成供货安装，达到付款条件起3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0%
- 3、进度款，项目验收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0%

3.4.5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1：

质量达到国家行业合格标准

3.4.6包装方式及运输

采购包1：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3.4.7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采购包1：

合同中约定

3.4.8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采购包1:

合同中约定

3.5其他要求

1、特别注意:为顺利推进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平台应用工作,投标人需要在线提交所有通过电子化交易平台实施的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文件。2、中标人在采购结果发布后3个工作日内向代理机构提交纸质版投标文件以便于存档,投标文件正本1份,副本2份,电子版文件2份(以U盘为载体,电子版内容包括Word版本、签字盖章扫描后的PDF版本响应文件)。纸质投标文件均须A4纸打印,分别各自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和页码。线下递交投标文件地点:汉中市汉台区竹园天玺办公楼11楼。3、如招标文件中融资相关内容与新政策要求有出入,按照最新要求执行。4、采用转账支票或银行电汇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必须从其基本账户转出。采用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换取保函收据时,将保函加盖单位公章递交给代理公司。注:1.投标供应商在缴纳保证金时应注明项目名称2.须携带转账凭证或携带保函原件于投标截止时间前换取保证金或保函收据。为避免因保证金未到账或延迟到账,建议至少投标截止时间前个工作日内交至代理机构财务处换取保证金收据。3.保证金收据换取地址为:汉中市汉台区竹园天玺办公楼11楼。

第四章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组建的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并出具资格审查报告。

资格审查标准及要求如下：

4.1一般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函
2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提供《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pdf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函 控股承诺.doc x

4.2特殊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营业执照(事业法人证)或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营业执照(事业法人证)或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pdf
2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直接参加投标除外，但须出示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及营业执照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直接参加投标除外，但须出示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及营业执照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pdf

3	供应商须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以及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 供应商提供《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供应商须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以及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 供应商提供《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pdf
---	--	--	----------------------------

4.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本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参与的供应商（联合体）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第五章 评标办法

5.1总则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等法律法规，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二、评标工作由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三、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标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投标人。

四、本项目采取电子评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评标工作。评标委员会成员、采购人、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应当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和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操作要求开展或者参加评标活动。

五、评标过程中的书面材料往来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传递，投标人通过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加盖其电子印章后生效。出现无法在线签章的特殊情况，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线下签署评标报告，由代理机构对原件扫描后以附件形式上传。

六、评标过程应当独立、保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评标活动。投标人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其投标文件将作无效处理；代理机构、采购人及其工作人员、采购人监督人员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将依法追究其责任。

5.2评标委员会

一、评审专家是采取随机方式在政府采购平台的专家库系统（以下简称专家库系统）抽取/由采购人根据《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陕财办采〔2018〕20号）的规定，报主管部门同意后自行选定。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满足并适应电子化采购评审的工作需要，使用已身份认证并具备签章功能的证书，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入项目评审功能模块确认身份、签到、推荐评标委员会组长。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获取解密后的投标文件，开展评标活动。出现应当回避的情形时，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主动回避；代理机构按规定申请补充抽取评审专家；无法及时补充抽取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封存供应商投标文件，按规定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解封投标文件后，开展评标活动。

四、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一）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
- （二）审查供应商投标文件等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 （三）根据需要要求采购组织单位对招标文件作出解释；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 （四）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中标供应商；
- （五）起草评标报告并进行签署；
- （六）向采购组织单位、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5.3 评标方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5.4评标程序

5.4.1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和停止评标

一、评标委员会正式评审前，应当对招标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招标文件中供应商资格资质性要求、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评审方法和标准以及可能涉及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内容等。

二、本招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停止评标：

- (一) 招标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的；
- (二) 招标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 (三) 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 (四) 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 (五) 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是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之外的评标方法，或者虽然名称为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但实际上不符合国家规定；
- (六) 招标文件将投标人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 (七) 招标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提交相关说明材料，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除上述情形外，评标委员会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标。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采购组织单位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书面告知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说明具体原因，同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采购组织单位认为评标委员会不应当停止评标的，可以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4.2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本项目符合性审查事项，必须以本招标文件明确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作为依据。

在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如果出现评标委员会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招标文件规定。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下表（按以下顺序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1.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投标人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2.投标人提交的相关说明和证明材料，应当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2	保证金交纳	应按要求提供保证金交纳凭证复印件	保证金.pdf

3	投标文件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开标一览表 类似项目 业绩一览表.docx 中 小企业声明函 商务应 答表 技术参数.docx 团队人员配置.docx 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 的其他内容.docx 控 股承诺.docx 产品技 术参数表 分项报价表. docx 汉中市政府采购 供应商资格承诺函.pd f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 资格证明材料.docx 投标函 售后服务.doc x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 明函 保证金.pdf 标的 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实 施方案.docx 法定代 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 托书.pdf 监狱企业的 证明文件
4	产品技术参数	产品技术参数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产品技术参数表 分项 报价表.docx 商务应 答表

以上实质性要求全部响应并满足采购需求的，则通过符合性审查；如有任意一项未响应或不满足采购需求的，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有任意一项不通过的，应在符合性审查表中载明不通过的具体原因。

5.4.3解释、澄清有关问题

一、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招标文件有关事项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可以提请代理机构书面解释。代理机构的解释不得改变招标文件的原义或者影响公平、公正，解释事项如果涉及投标人权益的以有利于投标人的原则进行解释。

二、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更正，并给予投标人必要的反馈时间。投标人应当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效力，有效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需进行电子签章，应当不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不实质性改变投标文件的内容、不影响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导致投标文件从不响应招标文件变为响应招标文件的条件。下列内容不得澄清：

- （一）投标人投标文件中不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指标和商务应答；
- （二）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未提供的证明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资格、符合性规定要求的相关材料；
- （三）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材料因印刷、影印等不清晰而难以辨认的。

四、投标文件报价出现下列情况的，按以下原则处理：

-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 以大写金额为准, 但大写金额出现文字错误, 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除外;

(三)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 以开标一览表总价为准, 并修改单价;

(四)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 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 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 投标人不确认的, 其投标无效。

五、对不同语言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 以中文文本为准。

六、代理机构宣布评标结束前, 投标人应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随时关注评标消息提示, 及时响应评标委员会发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要求。投标人未能及时响应的, 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评标委员会应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 不得滥用权力。

5.4.4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细则及标准, 对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 综合比较和评价。

5.4.5复核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评审报告签署前, 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应严格依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及《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规范政府采购项目评审主观赋分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函〔2026〕10号)等文件要求, 对评审数据进行全面校对与核对, 重点核查各评审专家主观分项评分与全体评委对应分项平均分的偏离情况, 确保评审数据准确无误、流程合规。

5.4.6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采购包1: 按投标人综合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 确定3名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 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 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 按投标人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 得分且投标报价且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5.4.7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 其主要内容包括:

一、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二、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三、评审方法和标准;

四、开标记录和评审情况及说明, 包括投标无效供应商名单及原因;

五、评标结果, 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七、报价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其报价的合理性予以特别说明。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中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确认, 对评标过程和结果有不同意见的, 应当在评标报告中写明并说明理由。签字但未写明不同意见或者未说明理由的, 视同无意见。拒不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又未另行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 视同同意评标结果。

5.5评标争议处理规则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 对于符合性审查、对投标人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 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 但不得违背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 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招标文件规

定的，应当及时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书面反映。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5.6评标细则及标准

一、评标委员会只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采用相同的评标程序、评分办法及标准进行评价和比较。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评审。

5.6.1评分办法

若采用综合评分法的，由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对通过资格检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审。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

评标总得分=F1×A1+F2×A2+.....+Fn×An

F1、F2.....Fn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1、A2、.....A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1+A2+.....+An=1）。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5.6.2评分标准

采购包1：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详细评审70.00分 报价得分30.00分			
评审因素分类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分值	客观/主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技术参数	完全满足采购文件参数要求得39分。 标注“▲”号为重要技术指标、参数，其中任意一项低于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的，每项减2分，减完为止。 。 评审依据：投标人应对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内容在技术偏离表逐条响应。其中“▲”号技术指标参数应按要求提供包括但不限于彩页、检测报告、功能截图等；无技术材料支持视为负偏离。	39.0000	客观	产品技术参数表 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docx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技术参数.docx

详细评审	实施方案	一、评审内容：提供完整可行有针对性的实施方案，包含：1供货方案、2安装调试方案、3技术支持方案、4质量保证措施、5验收方案。 二、评审标准：每项内容完整可行且有针对性得2分，缺漏项不得分，满分10分;每项内容中每有一处有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缺陷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只有简单描述无实质性内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10.0000	主观	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docx 实施方案.docx
	售后服务	一、评审内容：提供完整可行有针对性的售后服务方案，包含:1售后服务范围及保障措施、2应急保障方案、3培训方案、4故障处理及补救措施、5备品配件服务承诺。二、评审标准：每项内容完整可行且有针对性得2分，缺漏项不得分，满分10分;每项内容中每有一处有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缺陷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只有简单描述无实质性内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10.0000	主观	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docx 售后服务.docx
	团队人员配置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配备的人员团队： ①团队组织构架，得2分；②人员配备6人及以上得3分，5人以下不得分，提供团队人员详细信息（内容应包含：人员姓名、年龄、学历、专业技能、工作经验等）不提供或缺项不得分。	5.0000	客观	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docx 团队人员配置.docx

	业绩	2023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类似业绩，以加盖公章的业绩合同复印件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为准，每提供一个得3分，最高计6分，未提供或不按要求提供的此项不得分。	6.0000	客观	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docx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docx
异常低价审查	异常低价审查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等相关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最高限价×45%。（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数量报价下，投标人的报价明显高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	0.0000	客观	投标函

价格分	价格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X30	30.0000	客观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分项报价表.docx
-----	-----	---	---------	----	-----------------------------

价格扣除

序号	价格扣除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C1)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无					

说明:

- 1、评分的取值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2、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复印件的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

若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时，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5.7废标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 一、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三、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四、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告。对于评标过程中废标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招标文件是否存在不合理条款进行论证，并出具书面论证意见。

5.8定标

5.8.1 定标原则

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1名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5.8.2定标程序

- 一、评标委员会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编制评标情况，生成评标报告。
- 二、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 三、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逾期未确认的，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
- 四、根据确定的中标供应商，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5.9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 （一）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 （二）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 （三）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 （四）及时向监督管理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的违法违规情况，包括采购组织单位向评审专家作出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

者说明情况，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情况，其他非法干预评审情况等；

（五）发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书面说明情况，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

（六）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5.10 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一）遵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及财政部关于回避的规定。

（二）评审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组织单位统一保管。

（三）评审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四）评审过程中，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发表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采购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五）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除因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外，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六）服从评审现场采购组织单位的现场秩序管理，接受评审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七）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组织单位的请托。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采购包1:

分册名称: 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 投标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 投标函

详见附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 产品技术参数表

详见附件: 商务应答表

详见附件: 开标一览表

详见附件: 标的清单

详见附件: 保证金.pdf

详见附件: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pdf

详见附件: 分项报价表.docx

详见附件: 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docx

详见附件: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详见附件: 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pdf

详见附件: 技术参数.docx

详见附件: 控股承诺.docx

详见附件: 实施方案.docx

详见附件: 售后服务.docx

详见附件: 团队人员配置.docx

详见附件: 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docx

第七章 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详见附件：货物合同.docx